

证券代码：002032

证券简称：苏泊尔

公告编号：2022-025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无新增、变更、否决提案的情况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- 3、本次提交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，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5 日下午 14:00
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2 年 4 月 25 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:15-9:25，9:30-11:30，下午 1:00-3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4 月 25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3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召开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晖路 1772 号苏泊尔大厦 23 层会议室

3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、主持人：本次股东大会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独立董事陈俊先生主持

6、股权登记日：2022 年 4 月 18 日

7、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6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733,245,399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0.6721%。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，国浩律师（杭州）

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其中：

1、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3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70,996,591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.9745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共计 50 人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2,248,80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.6976%。

3、中小投资者（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，以及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，以下同）共计 59 名，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66,212,56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.1877%。

三、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审议，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3、审议《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.0001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4、审议《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5、审议《2021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25,5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73%；反对 19,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26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192,7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701%；反对 19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293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6、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9,035,97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4259%；反对 4,209,02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574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

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2,003,14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3.6426%；反对 4,209,02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6.3568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7、审议《关于公司与 SEB S.A.签署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》

SEB Internationale S.A.S 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该议案的表决，回避股份数 666,681,904 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6,563,09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6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8、审议《关于利用自有闲置流动资金购买短期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03,955,717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0055%；反对 29,289,282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9945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36,922,88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55.7642%；反对 29,289,28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44.2352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9、审议《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及全资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10、审议《关于对部分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9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1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4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 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11、审议《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方案的议案》

11.01 回购股份的目的及用途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2 回购股份的方式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

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3 回购股份的价格、定价原则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65,4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73%；反对 679,5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2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32,6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731%；反对 679,5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263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4 回购股份的种类、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5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6 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7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2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11.08 决议的有效期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8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1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07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7,0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9%；反对 665,1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5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11.09 授权事项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2,579,78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092%；反对 665,11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907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5,546,95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8.9947%；反对 665,11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.0045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8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12、审议《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8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0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2%；反对 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2%；弃权 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6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13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98,573,54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2715%；反对 25,170,026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.4327%；弃权 9,501,828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2959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31,540,713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47.6355%；反对 25,170,02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38.0140%；弃权 9,501,82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4.3505%。

本议案为特别决议案，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14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8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0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2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8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15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26,599,284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0936%；反对 6,645,615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9063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59,566,452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89.9625%；反对 6,645,615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10.0368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8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16、审议《关于重新制定〈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33,244,899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99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1%。

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：

同意 66,212,067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99.9992%；反对 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%；弃权 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投资者所持表决权的 0.0008%。

该议案获得通过。

四、独立董事述职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上，独立董事在会上进行述职，对独立董事 2021 年度出席董事会次数及投票情况、发表独立意见、日常重点工作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报告。

五、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国浩律师（杭州）事务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、《网络投票细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、有效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